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NBTM NEW MATERIALS GROUP Co., Ltd.

**关于控股子公司及孙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
重新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了《关于对广东省认定机构2022年认定的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和《关于对广东省认定机构2022年认定的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东睦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东睦”）和孙公司东莞华晶粉末冶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华晶”）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分别为 GR202244005297 和 GR202244014076，但截至目前暂未收到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本次系广东东睦和东莞华晶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广东东睦和东莞华晶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后连续三年内可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广东东睦和东莞华晶2022年已根据相关规定按照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进行财务核算，因此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不会对其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 月 30 日

报备文件：

1、关于对广东省认定机构2022年认定的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

2、关于对广东省认定机构2022年认定的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